

韶关市水务局文件

韶水资源法规〔2025〕25号

韶关市水务局关于印发《韶关市开展河湖和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确定与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务局，浈江区、武江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全面开展河湖和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确定与保障工作的通知》（粤水资源函〔2025〕1072号）精神，我局组织编制了《韶关市开展河湖和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确定与保障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确保按时完成任务。

附件：韶关市开展河湖和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确定与保障工作方案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韶关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28 日印发
